

股票代码：603366

股票简称：日出东方

公告编号：2018-034

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8年5月1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《关于对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》(上证公函【2018】0558号)(以下简称“问询函”)。要求公司对2017年年报相关事项作出说明，并于2018年5月25日前完成《年报问询函》有关说明材料报送并对外披露。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5月19日披露的《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》(临2018-032)。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，针对问询函提及的事项，公司正积极组织相关部门和中介机构对《问询函》中涉及的有关问题进行落实和回复工作。鉴于《问询函》中的部分问题，需对有关事项和数据做进一步的核实和完善，并需要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。因此，无法在2018年5月25日之前完成回复。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将延期回复《年报问询函》，拟定于2018年6月1日之前完成回复工作，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六日